

证券代码：688157

证券简称：松井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3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 资金预案暨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与披露交易预案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广东锐涂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70%股权，并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202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相关公告。

二、公司股票复牌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开市起复牌。鉴于本次交易涉及资产的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具体方案以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

议并公告的交易报告书为准。

三、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并经有权监管机构审核和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将于股票复牌后继续推进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松井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23日